

國立中正大學111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招生

【心理學系】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審查資料準備指引

- 審查資料項目：修課紀錄 (A.修課紀錄)、課程學習成果 (D.自然科學領域探究與實作成果，或特殊類型班級之相關課程學習成果；E.社會領域探究活動成果，或特殊類型班級之相關課程學習成果)、多元表現 (F.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；L.檢定證照；M.特殊優良表現證明；N.多元表現綜整心得)、學習歷程自述 (O.高中學習歷程反思；P.就讀動機；Q.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)。
- 招生目標：期望招收的學生特質有(1)重視學業上的學習表現；(2)對心理學相關知識有學習準備，並對未來學習有所規劃；(3)具備良好的英語能力，在其就學課程環境下，有良好的多元學習表現。
- 審查重點與準備指引：

能力面向及內涵(審查重點)		審查參採項目	準備指引
學識能力	學業學習上的能力。	A.修課紀錄 D&E.課程學習成果 F.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 L.檢定證照 M.特殊優良表現證明	1.課程學習成果：請展現心理學領域相關課程學習成果。 2.特殊優良表現證明：能展現對心理學門之認識與興趣。 3.檢定證照：含英文能力檢定證明。 4.學習歷程自述中，請具體說明就讀本系動機、學習目標、心理學相關知識準備、未來修課計畫與生涯規劃等。
分析能力	分析、歸納、整理資料力。	D&E.課程學習成果 O.高中學習歷程反思 P.就讀動機 Q.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N.多元表現綜整心得	
自我覺察能力	可以了解自我的能力。	O.高中學習歷程反思 P.就讀動機 Q.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N.多元表現綜整心得	
國際溝通能力	具英文閱讀與溝通能力。	A.修課紀錄 L.檢定證照	
應用、溝通與合作能力	能與他人合作、具良好溝通能力。	D&E.課程學習成果 F.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 M.特殊優良表現證明 N.多元表現綜整心得	